

台湾

李敖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我将归来开放

李敖作品选

(370)

(京)新登字191号

书名 我将归来开放——李敖作品选
作者 台湾 李敖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
印刷 文字六〇三厂印刷
规格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8.875 印张 195 000 字
版次 1990 年 10 月第 1 版
印次 1993 年 5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书号 ISBN 7-5057-0299-8/I·161
定价 4.80 元

目 录

我将归来开放

——二十三年前的预言诗	1
李敖不可怕	
——致“你们”的几句话	3
覩月梦忆	5
红玫瑰	7
谈蝉	11
日历与往事	13
妈妈的梦幻	14
充员官	18
妈妈·弟弟·电影	22
蝙蝠和清流	29
波波颂	34
无为先生传	
——以“无”字为典	38
长袍心理学	41

中国小姐论	47
发财的真价值	53
避祸学	55
论“快乐律”	60
论传奇人物	65
对自然要自然	67
时不我与，我不与时	69
用冰冷表现洁白	71
选与落选	73
朋友的没落	75
孤独与鬼	77
论“真金不怕火炼”	79
对敌人的道德	83
听好听的，写自己的，朝世界搞	87
新下蚕室条例	89
有意栽花，当然要发	96
第一流人的境界	98
从大规迹评论人	99
呜呼新女性	103
好斗杂感	108
因祸为福说	111
对“好人”播音	114
不仅仅是做“好人”	116
原子弹二十岁感言	118

写给模特儿看的	121
上帝与服装	125
老年人和棒子	128
由不自由的自由到自由的不自由	143
看谁文章写得好?	148
我为什么不看电视?	153
能下床就是好猫	155
狮子的道路	156
为他有那样的敌人而爱他	158
论和尚吃肉	160
奇情与俗情	165
能臣与饭桶	169
圣人教育	171
天堂不是我们的	
——鸡犬升天,猫在哪里?	174
美人的死和英雄的死	177
语出何典,何能不检点?	182
乱世父女泪	185
我给我画帽子	190
自画像的一章——文章·讲话·人	192
孤独伴此生	194
今天我的人生境界	197
文化空中飞人	199
我最难忘的一位老师	201

怀严侨	231
李敖自传	232

我将归来开放

——二十三年前的预言诗

因为我从来是那样，
所以你以为我永远是那样。
可是这一回你错了，
我改变得令你难以想象。

坏的终能变得好；
弱的总会变得壮；
谁能想到丑陋的一个蛹，
却会变成翩翩的蝴蝶模样？

象一朵入夜的荷花；
象一只归巢的宿鸟；
或象一个隐居的老哲人，
我消逝了我所有的锋芒与光亮。

漆黑的隧道终会凿穿，
千仞的高岗必被爬上。
当百花凋谢的日子，

我将归来开放！

1957年7月29日。

李敖不可怕

——致“你们”的几句话

当夏晓华先生不顾困难和麻烦，拉我来给《台湾日报》写这个小专栏的时候，他的本意是“但愿人长久”，“细水长流”，而不要“怒涛澎湃”，“被迫中绝”。他一再向我说：“外面的一切麻烦，我来应付，只你老弟笔下留情就得了一！”

我很感谢夏先生的好意，并且对他负责的态度，表示佩服。

可是，事实上，不瞒“你们”说，对这个小专栏的前程，我实在毫无信心，我“预感”我是在“做一天和尚撞一天钟”，并且最后撞的那一下，一定是丧钟。因此我向夏先生说：“如有大麻烦，随时可停，我决不见怪；如果嫌停得太突然，不好看，那么按月叫停也好。每月月头上都可来一次‘停经期’，此后人道永废可也！”

夏晓华先生是最有魄力最有勇气的人，他乐观而不服气，他特地为这个小专栏的问题，请教报业先进张明炜先生。张明炜先生的锦囊妙计是：“虽然是‘上下古今谈’，可是最好‘上古’多谈点，‘下今’少谈为妙！”

张明炜先生一家两代跟我们一家两代都认识，他这番话，可谓“知言”，也足可为夏晓华先生借鉴，供我李敖反省。

我反省来反省去，想呀想的，实在想不通我有什么大逆不

道的言论。我细看我写过的文字，越看它们越窝囊，我实在觉得我窝窝囊囊的没写什么，可是“你们”却觉得我鬼鬼祟祟的写些什么，这种“看法”上的出入，又是怎么回子事呢？

我记起《列子》说符篇中的一个故事：

“人有亡铁者，意其邻之子。视其行步窃铁也，颜色窃铁也，言语窃铁也，动作态度无为而不窃铁也。俄而拍其谷而得其铁。他日复见其邻之子，动作态度无似窃铁者。”

这个小故事颇可说明我今天的处境。我觉得“你们”和我之间，“看法”上的出入，其实很少；最大的出入，不是“看法”乃是“成见”。因为“你们”对我有“成见”，所以觉得我一写文章，“动作态度无为而不窃铁也”！其实若抛掉“成见”，细就“看法”上面检查我的文字，“你们”将不难发现，我所说的话，许多都是“你们”已经说过或心中想说的话，实在是一些“小生常谈”，实在算不了什么。离真正的“言论激烈”和“思想偏差”，还差十万八千里呢！

“你们”所以对我有“成见”，最主要的原因，是少跟我在一起喝酒的缘故。“你们”光从我的文章上来猜想我，以为我穷凶极恶，其实“你们”全错了，“你们”不知道我是一个非常温柔、非常可爱的人，我本人实在是一个好好先生、好娃娃，兼思想家、批评家、哲学家、历史家和酒鬼。凡是跟我杯酒言欢过的人，决不承认我是一个危险的人物，真正危险的人物决不象我这样常常好说话、说好话、话好说，意抛头露面，象个“文化明星”。真正危险的人物是不写文章的，“你们”不要搞错了对象。如果阁下不信，请带酒前来，与“上古人”干干杯看！

1965年8月。

觇月梦忆

往年中秋，我只是眷念故国的烟尘；今年中秋，除了塞北的风砂与江南的春水，我又平添了一份新愁。

幽邃的月色沉滞在灰暗的云端，晚风吹来了凉意，也传送了午夜的虫声，我独步在黧黑的野道，道旁有一泓塘水，默默的浮萍在荡漾，摇曳了秋月的投影，隐逸的微波漂起往日的旧梦，牵我走入了淡忘已久的愁城。

那是今年4月间的子夜，古老的台中郊外飘散了几片烟尘，烟尘带走了我疲惫的父亲，烈火舔去了他那羸弱多劳的病体，苦难的奔波甚至没有三寸的桐棺使他横卧荒冢，他所得到的，只是一个粉身碎骨的火葬。

五十六年以前，父亲成长在北地的边城，可是人世的变乱与风波却使他长眠在背井离乡的孤岛，坎坷的身世最后化成了散漫的寒骨，他终于蹒跚地骑上了启示录中的“灰色马”。

沉闷的烟云涂抹一层阴影，冲淡了惨白的清光，那藐藐的天涯和悠悠的地角，默示了人海的沧桑与国事的蜩螗。极目四顾，勾起我无限的感慨与哀思。在生者与死者之间，虽然已是永隔的幽明和重泉，但它却永远遮不住那龙钟的身影和怅惘的悼念。

浓露唤醒了我沉忧的梦幻，回苏的理性使我记起朱自清的感怀，那是：

“发上依稀的残香里，
我看见渺茫的昨日的影子，
远了，远了……”

仅存的好诗描绘了永诀了的故老，我踏月踽踽归来，眼前依旧是一片阴霾的深山，原野的秋风惊破了深山的寂静，只是吹不散我故国的离愁和心头的人影。

1956年10月6日夜追记。

红 玫 瑰

那一年夏天到来的时候，玫园的花全开放了。

玫园的主人知道我对玫瑰有一种微妙的敏感，特地写信来，请我到他家里去看花。

三天以后的一个黄昏，我坐在玫园主人的客厅里，从窗口向外望着，望着那一棵棵盛开的蔷薇，默然不语。直到主人提醒我手中的清茶快要冷了的时候，我才转过头来，向主人做了一个很苦涩的笑容。

主人站起身来，拍掉衣上的烟灰，走到窗前，一面得意地点着头，一面自言自语：

“三十七朵，十六棵。”

然后转向我，用一种调侃的声调说：

“其中有一棵仍是你的，还能把它认出来么？”

躺在沙发里，我迟缓地点点头，深吸了一口烟，又把它慢慢吐出去，迷茫的烟雾牵我走进迷茫的领域，那领域不是旧梦，而是旧梦笼罩起来的愁城。

就是长在墙角旁边的那棵玫瑰，如今又结了一朵花——仍是孤零零的一朵，殷红的染色反映出它绚烂的容颜，它没有牡丹那种富贵的俗气，也没有幽兰那种王者的天香，它只是默

默地开着，开着，隐逸地显露着它的美丽与孤单。

我还记得初次在花圃里看到它的情景。那是一个浓雾弥漫的清晨，子夜的寒露刚为它洗过柔细的枝条，嫩叶上的水珠对它似乎是一种沉重的负担，娇小的蓓蕾紧紧卷缩在一起，象是怯于开放，也怯于走向窈窕和成熟。

在奇卉争艳的花丛中，我选择了这棵还未长成的小生物，小心翼翼地把它捧回来，用一点水，一点肥料和一点摩门教徒的神秘祝福，种它在我窗前的草地里。五月的湿风吹上这南国的海岛，也吹开了这朵玫瑰的花瓣与生机，它畏缩地张开了它的身体，仿佛对陌生的人间做着不安的试探。

大概我认识她，也就在这个时候。

平心说来，她实在是个可爱的小女人，她的拉丁文的名字与玫瑰同一拼法，这并不是什么巧合，按照庄周梦蝶的玄理，谁敢说她不是玫瑰的化身？她给人的第一印象是一种罕有的轻盈与新鲜，从她晶莹闪烁的眼光中，和那狡猾恶意的笑容里，我看不到她的魂灵深处，也不想看到她的魂灵深处，她身体上的有形的部分已经使我心满意足，使我不再酝酿更进一步的梦幻。

但是梦幻压迫我，它逼我飘到六合以外的幻境，在那里，走来了她的幽灵，于是我们生活在一起，我们同看日出，看月华，看眨眼的繁星，看苍茫的云海；我们同听鸟语，听虫鸣，听晚风的呼啸，听阿瑞尔(Ariel)的歌声，我们在生死线外如醉如醒；在万花丛里长眠不醒，大千世界里再也没有别人，只有她和我；在她我眼中再也没有别人，只有玫瑰花。当里程碑象荒冢一般的林立，死亡的驿站终于出现在我们的面前，远远的尘土扬起，跑来了《启示录》中的灰色马，带我们驰向那广漠的无何有之乡，宇宙从此消失了我们的足迹，消失了她的美丽和

她那如海一般的目光……

可是，梦幻毕竟是飞雾与轻烟，它把你从理想中带出来，又把你向现实里推进去。现实展示给我的是：需求与获得是一种数学上的反比，我并未要求她给我很多，但是她却给我更少。在短短的五月里，我和她之间本来没有什么接近，可是五月最后一天消逝的时候，我感到我们的相隔却更疏远了。恰似那水上的两片浮萍，聚会了，又飘开了，那可说是一个开始，也可说是一个结束。

红玫瑰盛开的时候，同时也播下了枯萎的信息，诗人从一朵花里看到一个天国，而我呢？却从一朵花里看到我梦境的昏暗与遭际。过早的凋零使我想起托姆普孙(Francis Thompson)的感慨，从旧札记里，我翻出早年改译的四行诗句：

最美的东西有着最快的结局，
它们即使凋谢，余香仍令人陶醉，
但是玫瑰的芬芳却是痛苦的，
对他来说，他却喜欢玫瑰。

不错，我最喜欢玫瑰，可是我却不愿再看到它，它引起我太多的联想，而这些联想对一个有着犬儒色彩的文人，却显然是多余的。

在玫瑰园主人热心经营他的园地的开始，他收到我这棵早凋了的小花，我虽一再说这是我送给他的礼品，他却笑着坚持要把它当作一棵“寄生物”。费了半小时的光阴，我们合力把它种在玫瑰园的墙角下，主人拍掉手上的泥巴，一边用手擦着汗，一边宣布他的预言：

“佛经上说‘有情来下种，因地果还生’，我们或许能在这

棵小花身上看到几分哲理。明年，也许明年，它仍旧会开的……”

烟雾已渐渐消失，我从往事的山路上转了回来，主人走到桌旁，替我接上一支烟，然后指着窗外说：

“看看你的寄生物吧！去年我就说它要开的，果然今年又开了。还是一朵，还是和你一样的孤单！”

望着窗前低垂的暮色，我站起身来，迟疑了很久，最后说：

“不错，开是开了，可是除了历史的意义，它还有什么别的意义呢？它已经不再是去年那一朵，去年那一朵红玫瑰谢得太早了！”

谈 蝉

长长的身材，扁扁的脑袋，萌芽在地底下，蜕皮成蛹后就步步高升，在树上呼啸不休，此君为谁？马蜩是也。

马蜩，俗名蚱蝉，“不知春秋”的蟪蛄（庄子）与“隐情惜已”的寒蝉（后汉书）都是它的本家，不管它们有什么大同小异，总归是那副尊容与嗓门。正所谓“此非吾君也，何其声之似我也。”

老蝉的高寿虽不过二三星期，它却也享受了人生的至乐，在吃饱喝足东床高卧之余，它还要表演一出“法门寺”。

清晨，中午，晚上，乃至深夜，我们都要聆听它的歌喉，直而长的单调告诉你它是不甘寂寞的，它不听你的抗议，也不顾你的厌烦，强聒不舍的大花脸又唱起来了！

可是毛病就出在这儿，它老先生若一直安分守己地过日子，不争取言论自由，也许大杂院的野孩子们发现不了它的别墅所在，到底还归是低等动物，不是“识时务”的俊杰，它却偏偏不识相，于是小特务们按图索骥闻声而来，“如今捉将官里去，这回断送老头皮”了！

虽然遭了杀身之祸，可是它们却是九死无悔的，马蜩先生是捉不尽的，杀不完的，吓不倒的，野孩子们的竹竿挑走了它